

广州航海学院2021年教学工作要点

认真落实本科工作会议精神，将工作任务分解，逐项执行，具体见表。

分类	工作内容	工作要求	时间安排
一、 树立为 党育人 为国育 才意 识，把 牢育人 航向	1.引导学生树牢家国情怀，要在2021年新生推进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下称“四史”)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形成与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同向而行，提高育人效果。	制定四史进课堂的具体方案，研究与思政课程有机结合的课题。要在2021年人才培养方案实施。	方案于2021年4月完成； 2021年级新生开课。
	2.完善劳动教育，并融入人才培养方案中，修改劳动教育大纲。	在总结2020年实施的基础上，研究劳动教育具体环节实施路线。	2021年6月完成。
二、 全力做 好合格 评估工 作，推 进整改 落实	1.全力做好本科合格评估冲刺工作。围绕关键环节评估专家建议提出校内外考察、听课、试卷论文抽查等问题，各教学单位及时整改，学习校自评报告，做到全校一致，人人知校情、人人知亮点。 2.同心协力做好迎评工作。制定专家进校考察有关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分工，明确岗位职责，加强单位间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坚决打赢合格评估这场硬仗。	试卷完善考试分析和封面装订；论文做好分类；校外基地要认真演练；听课：老师要管课堂纪律、采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教学方法，运用翻转课堂、微课、慕课要有体现，要提供大纲、教案等教学文件给专家。	2021年4月5日前完成。

		组织自评报告学习。	
	3.制定合格评估整改方案。依据评估专家反馈意见，制定整改方案，明确任务清单，责任到部门，有序逐项落实，终使学校合格评估通过，达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目标。	要整理收集专家反馈的意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最终形成整改报告上报教育部评估中心	2021年5月31日前完成。
三. 现代产业学院建设	1.积极推进产业学院建设，根据地方产业转型升级需要，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有条件打造集产、学、研、创、用一体化的现代产业学院及创新平台。争取向省、市申报1至2个产业学院。	各学院加强与企业的合作，成熟一个上报一个。	全年
四. 推进专业建设	1.推进一流专业建设。积极构建国家一流专业、省级一流专业、学校特色专业三级专业建设体系，做好国家“双万计划”一流专业第二轮申报组织工作，获批3-4个校内一流专业，争取获批省一流专业建设点3-4，国家一流有零的突破。开展校级一流专业的申报与评审、省级一流专业申报。	4个专业以上的学院，可选二个专业纳入学校重点建设专业，其它学院报一个。纳入学校重点建设专业，优先向上推荐培育；已经纳入创新强校工程培育的专业，按要求做好申报省一级专业建设点。（物流工程、船舶海洋工程、工程管理等）	2021年6月

	2.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贯彻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基本要求和 OBE 教学理念，推动“以教师教为中心”向“以学生学为中心”转变，构建“五育并举”的课程体系。	要总结以往人才培养不足，各院要形成总结报告；制定修改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南。	2021 年 4-5 月
	3.做好机械工程、土木工程、电子信息工程、法学、金融学、财务管理、旅游管理等 7 个专业将接受学士学位授权评审等 7 个本科专业学士学位授予权评审工作；2021 年新专业申报。	今年全校准备报 3-4 个专业	2021 年 4 月 2021 年 4-7 月
五 . 加强一流课程建设，全面推进课程思政	1.推进一流课程建设。以国家“双万计划”一流课程建设为契机，积极构建国家一流课程、省级一流课程、学校特色课程三级建设体系，打造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社会实践等五类“金课”，逐步形成综合性、问题导向、学科交叉的新型课程群。	要求通过学士学位评估的专业，有 2-4 门课纳入学校一流课程建设，通过做好校内一流课程立项，申报争取获批省、国家一流课程 3-5 门。	2021 年 6 月
	2.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强化每一位教师的立德树人意识，修改课程教学大纲，在每一门课程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与一流课程相融合，推出一批育人效果显著的精品专业课程，课程思政示范课堂，课程思政优	修改课程教学大纲，要求课程思政纳入教学过程中，每门课按 4-5 个点引入课程思政。	2021 年 12 月完成大纲修订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举办课程思政示范课

	秀教师，形成海事特色的专业课教学与思政课教学紧密结合的育人格局。		比赛
	3.加强通识选修课程资源库建设。加强通识选修课程资源库建设，提高通识选修课程质量。落实国际班双语课、全英课及雅思英语课措施，推进所有专业课逐步有计划安排开展双语教学。	在 2021 人才培养方案 具本落实，每个专业应 一门双语课或全英课	2021 年 4-5 月
六 . 强化实 践教学	1.加强实践教学管理。进一步加强校内外实验室和实习实训基地管理，保障学生实验实训质量，加强实验教学环节过程抽查，切实提高实践教学执行度和效果。	各学院按质量体系要求 提交实践教学排课表； 强调实习类课程安排一 周不少于 2 天去企业， 实践教学逐步做实。	2021 年 4 月开 始
	2.加强毕业设计（论文）由选题、开题到答辩的全过程管理与监督，保证质量。开展 2021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随机抽查，根据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优、良、中、及格”四个等级，教务处按一定比例确定各专业抽检数量，组织校外专家评阅，并公布抽检结果。	修改论文设计管理办法 2021 届毕业论文设计 抽检。	2021 年 10 月
七. 培育优	1.加强教学成果的培育与申报。切实加强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按照“分类指	申报的项目有前期立项 研究基础，并取得一定	全年

秀教学成果	导，分层遴选，重在培育，务求实效”的思路，统筹规划，选报在办学、育人、专业、教学改革上有特色的项目到市、省和国家遴选，努力培育2-3市级以上优秀教学成果。	的效果，重点面向基层教学单位申报。	
	2.做好质量工程项目申报与验收。切实做好2018年度立项各类教学质量工程项目以及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验收工作及2019年度立项各类教学质量工程项目的中期检查工作，对已批的建设项目实行项目研究进展通报制，力争在前期支持的基础上凝练形成一批教育教学成果。继续开展2021年度校级教学质量工程项目的评审。	各教学单位要做好跟踪工作。	全年
八. 加强质量文化建设	1.牢固树立质量意识。树立新时代教学质量观，要体现五育并举的评价要求，持续完善质量标准。构建专业质量基本标准，确立人才培养要求，确保人才培养质量；完善各教学环节质量标准，明确备课、讲课、出题、阅卷、实习实训、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等教学环节的具体要求和规范。落实三检三查落实教学过程质量监控。	各教学单位按照要求提交三检三查相关报告；修改完善教学各环节质量标准相关制度。	全年6份

	<p>2.加强课堂教学管理，强化教学质量监控。</p> <p>扎实开展督导工作，采取听课、评课、座谈会、问卷调查等方式，多渠道检查了解教学工作，要以“督”为主转向以“导”为主，由“督教”向“督教、督学、督管”转变。逐步建立院级教学督导队伍，完善校院两级督导机制。</p>	<p>通过座谈会、质量反馈等渠道发挥督导作用；切实发挥教学单位听课评价小组的作用。</p>	<p>全年</p>
	<p>3.建立健全教学信息反馈机制。推行教学督导信息月反馈、坚持教学检查通报制度，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限期整改。</p> <p>更新调整学生信息员队伍，加强队伍管理，加强信息管理，及时反馈及时改进。</p>	<p>按要求更新学生信息员并逐步建立相关激励约束机制；建立月督导、听课情况反馈简报。</p>	<p>全年</p>
	<p>4.继续严管、严抓教学秩序。上课老师应按课堂教学要求，按教学进度开展教学，履行管理职责，维护课堂秩序，要承担学生考勤、上课纪律、手机进袋的管理，实施“三查一处理”制度，即：查教师教学计划执行情况、上课情况、管控学生纪律情况，定期通报处理，营造教师乐教、学生爱学的课堂氛围。</p>	<p>定期通报课堂学生考勤情况；定期通报教师教学任务完成情况</p>	<p>全年</p>
<p>九. 招生</p>	<p>1.做好 2021 年招生计划编制，对招生专业和招生规模进行调整，进一步优化专业结</p>	<p>做好“3+2”“专插本”相关学院做好出题、改卷。</p>	<p>2021 年 3 月-6 月</p>

	<p>构。创新招生宣传，利用现有数据，分析重点生源市和中学，做好招生宣传和录取工作，确保生源质量进一步提升。</p> <p>2.做好“2+2”“3+2”“专插本”等中高职联合培养项目的招生考试、录取和教学管理工作。</p>		
十 . 学历学 位审核 工作	<p>1、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修业要求 ,认真仔细审核2021届毕业生的毕业资格。</p> <p>2、根据《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的有关规定，认真仔细审核2021届毕业生的学士学位授予资格。</p>	各学院应按时提交毕业审核结果和学士学位审核结果。	2021年4-5月
十一 . 做好各 类国家 教育考 试和校 内考试 考务工 作	<p>1、2021年普通专升本招生考试(4月10-11日)。</p> <p>2、2021年英语专业四、八级(TEM4/8-2021)考试(4月24日、6月19日)。</p> <p>3、2021年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上半年6月12日，下半年12月18日)。</p> <p>4、春季学期和秋季学期的期末考试工作</p>	各教学单位针对校内考试制订命题计划，做好命题、审核和阅卷工作。按要求落实各类考试监考和考务工作。	2021年4-12月

	(6月、12月)。		
--	-------------	--	--

教务处
2021 年 3 月 24 日